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梓化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①2025年9月，公司对桐梓化工增加担保金额为4,600万元，截止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为桐梓化工提供担保余额为58,420万元；②2025年9月，公司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归还借款金额607.44万元，截止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21,107万元，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5年度为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不超过18亿元（包含原担保贷款到期续贷继续担保）的新增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为第三方担保机

构向子公司、孙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进行反担保（反担保总额不超过6亿元），预计公司在2025年度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上限不超过31亿元，同时，可根据资金方要求以相关资产为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相关融资作抵质押担保。其中：为桐梓化工提供预计额度不超过（含）160,000万元的担保（该额度包含公司为第三方机构向桐梓化工融资提供担保的反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媒体披露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2662951614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贵州省遵义市桐梓县娄山关经济开发区1号(桐梓县)

法定代表人：吴德礼

注册资本：422,8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05月24日

营业期限：2007年5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肥料生产；肥料销售；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桐梓化工资产总额 273,405.19 万元，负债总额 119,343.40 万元，净资产 154,061.79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24,816.59 万元，净利润为 17,962.34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桐梓化工资产总额 274,405.23 万元，负债总额 110,073.52 万元，净资产 164,331.71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856.14 万元，净利润为 10,145.62 万元。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人桐梓化工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贵阳银行清镇支行的担保协议（流动资金贷款、爽融链、银行承兑汇票敞口）

债权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镇支行

债务人：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人：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数额：主合同项下约定的本金数额为人民币（大

写)壹亿肆仟玖佰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罚息及延迟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期间依法应当加倍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债权人垫付的有关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和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查询费、律师代理费(以债权人与律师事务所签订的代理合同约定为准,包括已支付和未支付费用)等。

保证期间:自《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五年内。

2025年9月,桐梓化工在本合同额度内提取流动资金贷款4,600万元。截止至2025年9月30日,桐梓化工提取本合同贷款累计金额为13,340万元(其中爽融链4,25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9,090万元),公司为桐梓化工该合同项下提取金额全额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进展系在公司年度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授信、担保、反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21,10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47.59%,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